

聊城市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 区域科目考试大纲

(第2版)

为规范出租汽车（巡游出租汽车、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区域科目考试，提高出租汽车驾驶员综合素质，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5号）和《交通运输部关于改革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有关工作的通知》（交运发〔2017〕134号），制定区域科目考试大纲。

一、适用范围

本大纲适用于在聊城市辖区内，申请从事出租汽车客运服务的驾驶员。

二、考试组织

区域科目考试大纲和考试题库由设区的市级以上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工作。

三、考试内容及要求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区域科目考试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应用能力考试。

理论知识考试：1. 地方出租汽车政策、法规和标准；2. 人文

地理；3. 地名线路；4. 车辆安全检视及服务规范运用；5. 需掌握的其他相关知识。

应用能力考试：1. 乘客急救；2. 危险源辨识与防御性驾驶；3. 火灾应急及消防器材安全使用操作规程。

四、考试方式及要求

(一) 考试方式。实行全市统一题库，区域科目理论知识考试采用计算机系统随机抽题的方式考试；应用能力考试采用申请人单独操作和考核员提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二) 考试时间。区域科目考试时间为 50 分钟，其中理论知识考试 30 分钟，应用能力考试 20 分钟。

(三) 考试试题。区域科目考试采取闭卷方式，并实行计算机系统随机抽题考试。

理论知识考试：理论知识考试共 30 道题，题型分为判断题、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其中判断题 10 题，每题 1 分；单项选择题 10 题，每题 1 分；多项选择题 10 题，每题 1 分。

应用能力考试：应用能力考试分为乘客急救、危险源辨识与防御性驾驶、火灾应急及消防器材安全使用操作规程三项。

(四) 考试总分及合格标准。区域科目考试满分 50 分，其中理论知识考试满分 30 分，应用能力考试满分 20 分，区域科目成绩累计 40 分及以上为考试合格。

(五) 成绩确认及有效期。每场考试应当不少于 2 名考核员，

每个科目的考试成绩必须由 2 名考核员签字确认。区域科目考试成绩 3 年内在本行政区域内有效。

五、考试内容及分值分配

考试类别	考试项目	考试范围	分值
区域科目 (理论考试)	出租汽车相关政策、法规和标准	出租汽车相关法规、规章、标准等；地方出租汽车相关政策、标准、服务规范等	30
	人文地理	地方历史文化、风土人情、主要风景名胜、旅游景点等	
	地名线路	地方行政区划、街道布局等；地方交通枢纽、标志性建筑、机关企事业单位、酒店、商场、住宅小区等	
	车辆安全检视及服务规范运用	掌握车辆日常维护及安全检视内容、网络预约出租车车容车貌的要求，掌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运营服务工作规范，掌握文明服务礼仪和沟通技巧。	
	其他相关知识	礼让斑马线、文明驾驶及车辆维护及保养等	

区域科目 (应用能力考试, 随机选一)	乘客急救	<p>1、心肺复苏法;</p> <p>2、加压包扎止血法、三角巾头顶帽式包扎法。</p> <p>说明:</p> <p>1、申请一种从业资格证(网约或巡游):随机抽考其中一项</p> <p>2、申请两种从业资格证(网约和巡游):考两项</p>	20
	危险源辨识与防御性驾驶	<p>1、会车、掉头、跟车的危险源辨识及防御性驾驶对策;</p> <p>2、超车、雨天、夜间行驶的危险源辨识及防御性驾驶对策。</p> <p>说明:</p> <p>1、申请一种从业资格证(网约或巡游):会车、掉头、跟车</p> <p>2、申请两种从业资格证(网约和巡游):超车、雨天、夜间行驶</p>	
	火灾应急及消防器材安全使用操作规程	<p>1、行车火灾应急处理;</p> <p>2、手提式干粉灭火器安全使用操作规程。</p> <p>说明:</p>	

		1、申请一种从业资格证（网约或巡游）：随机抽考其中一项 2、申请两种从业资格证（网约和巡游）：考两项	
--	--	---	--

六、评分标准

(一)理论知识考试。

1. 判断题，每错 1 题扣 1 分。
2. 单项选择题，每错 1 题扣 1 分。
3. 多项选择题，每错 1 题扣 1 分。

(二)应用能力考试。

1. 乘客急救评分标准：

考试巡游或网约：

- (1) 出现急救措施严重失误的扣 10 分；
- (2) 每漏掉一个操作环节的扣 4 分；
- (3) 出现操作顺序错误的扣 2 分；
- (4) 选择、使用急救用品不正确的扣 1 分。

考试巡游和网约（两考合一）：

- (1) 出现急救措施严重失误的扣 10 分；
- (2) 每漏掉一个操作环节的扣 2 分；
- (3) 出现操作顺序错误的扣 2 分；
- (4) 选择、使用急救用品不正确的扣 1 分。

2. 危险源辨识与防御性驾驶评分标准：

考试巡游或网约：

- (1) 每漏掉一处危险源点扣 4 分；
- (2) 危险源相关知识综合判断错误扣 1 分。

考试巡游和网约（两考合一）：

- (1) 每漏掉一处危险源点扣 2 分；
- (2) 危险源相关知识综合判断错误扣 1 分。

3. 火灾应急及消防器材安全使用操作规程评分标准：

考试巡游或网约：

- (1) 每漏掉一项扣 4 分；
- (2) 每描述表达错误一项扣 1 分。

考试巡游和网约（两考合一）：

- (1) 每漏掉一项扣 2 分；
- (2) 每描述表达错误一项扣 1 分。